

【序曲】

長長的大街，吞掉黑暗，也吞掉祕密。

論理，她是不該提前知道的，許多年後，大目坤仔竟會在他出生的這條大街上，被四個乳臭未乾的小混混追殺。

她的家族與這條街淵源極深，不，不僅她的家族，許多老艋舺人的家族都是如此，無數艋舺囝仔都是在這條大街上出生，她母親的母親的母親，更是與這條街關係匪淺——如果沒有搞錯，那應該還是同治年間的事，由於當時棄嬰、孤兒極多，甚至有溺殺女嬰的惡習，淡水同知陳培桂極為不忍，邀集富商們共襄盛舉，募捐買地，在這條大街上建造了育嬰堂，專門收容棄嬰、孤兒，並在台北城內建造十間屋子，租給店家作生意，收取租金，加上部份船隻稅收，合併作為育嬰堂的運作基金。

而這條街就地命名為「育嬰堂邊街」，當時的艋舺猶商業繁盛，大漢溪與新店溪在大溪口匯流，舟楫雲集，帶來經濟之利，就像艋舺人常講的：「有利頭，就有拼頭。」五湖四海的英雄好漢蜂湧而來，打天下、討生活，賺吃之餘，還有情色大慾的胃納需要填飽，雖說是草莽拓荒的年歲，那畢竟是個禮教社會，男人情慾爆發了，總不能掄起狼牙棒，把看上眼的女人一棒打昏，就拖進山洞裡情慾纏綿。所幸大溪口碼頭邊蕃薯街底附近的凹肚仔，提供了看似文明些許卻保留野蠻快趣的解決辦法——銀兩，代替了狼牙棒，展現威力，賺吃查某得以靠此賺吃，而發春的查甫則能暫時卸下禮教面具，任野性勃起。肆情發洩。暢快。淋漓。但男歡女愛之事，不靠銀兩媒合，只因兩情相悅而發生，例子也是所在多有的。反正，無論是哪一款，在潮熱濕潤的廝磨中，當精子遇上卵子的瞬間，時間無涯的宇宙洪荒或許就此爆炸，啟動生命之初——至於她母親的母親的母親，究竟該歸類在哪一款，就不得而知了，她只知道母親的母親的母親的生命之初，就與很多棄嬰一樣，臍帶才剛剪斷，就像垃圾般，被丟棄在育嬰堂外。

她的母親、母親的母親、母親的母親的母親……，一生中的重要大事，幾乎都發生在這條日後被改名為廣州街的大街上，而育嬰堂則已改建為仁濟醫院，聽說，她的大目坤仔兄打從還在娘胎時，就性情暴躁，急欲降生那日，作母親的原本在洗衣，才覺肚痛，還來不及趕進仁濟醫院，竟就在街口的電線桿下匆促難產，血崩洪洪，把大目坤仔沖出產道，泡在血光中的奶娃兒倒是哭聲洪亮，但難產的母親卻在鬼門關前足足徘徊了半年多，才勉強又活回人間；誰也料不到，日後，彪勁英勇的大目坤仔竟會如此慘死，而且是死在自己降生的同一根電線桿下。

那天，極冷，夜極深，街燈投下沉沉的光，朝他砍過去的長刀，彷彿滋滋地冒著冰霧，隨著長刀揮動的軌跡，刀峰閃著反光，大目坤仔曾試圖躲閃，但喝了太多酒，身手遲鈍，連痛都還來不及感覺，整個人就軟軟地倒了下去。

若認真追究，那四個小混混原本應該沒打算致他於死地吧？所以才會只砍斷

他的腳後筋，沒有直劈要害，事後，三好嬌和白蘭到式場弔唁時，曾經這樣揣測，認為對方應該只是想挫挫他的銳氣，讓梟勇的大目坤仔從此無法在艋舺濶步稱雄，即使還能活著爭強鬥狠，終究也只是跛腳坤了！不過，大目坤仔的父親陳寶山老淚縱橫，表面上唯唯諾諾，對阿寺口老大歐肥仔和白蘭、三好嬌等人的看法未置可否，私下卻強烈懷疑，這樁謀殺根本不是大溝邊加蚋仔幫所作所為，而是芳明館臭屁彥勾結頭北土、蟾蜍榮那幫角頭幹的，經過這件事，歐肥仔像突然老了十歲，不斷喃喃自語：「不值啊！運氣太壞，大目坤仔死得太不值啊！」

的確不值！也的確運氣太壞！

大目坤仔抱柱慘死的那根電線桿，離艋舺著名的仁濟醫院，僅數步之遙。

照說，不過是被砍斷了腳後筋，只要及時送進仁濟醫院，急救得當，總不致一命嗚呼。

若在日常，這條大街，白天人來人往，傍晚後，更是流動攤販齊結出動，聞名的艋舺夜市，主要就是從這條大街向前漫延，連結蛇店與查某間厝集的華西街、穿過龍山寺前的西園路、直通與青草巷臍帶相連的西昌街，即使翻過子時，夜市陸續收攤，凌晨兩、三點，就開始有作早餐生意的清粥攤、蚵仔麵線、米粉攤……紛紛出籠營生，有路無厝的羅漢腳圍在攤前，趕早吃飽，有的要去大橋頭等出臨時工，有的要到中央市場去幫手買貨……，如此早晚熱鬧滾滾的一條大街，竟然默默任由一條人命草率死去？

大目坤仔的確運氣太壞！他死的那天，恰是寒流來襲的農曆除夕夜。

更深夜靜，仁濟醫院裡，有無醫護人員值班不得而知，但大街上卻杳無人蹤嗎？是否歸鄉團圓的歸鄉而去？艋舺人則窩在家中圍爐守歲享受天倫？雖然當天許多夜市攤販仍然照常作生意，想賺逛街人潮口袋中的壓歲錢，是否深夜後，天寒地凍的，人潮比往常更早褪去，所以攤販們也就提早收攤？而次日即農曆初一，百業休市，連作早餐生意的都不出攤？……是否種種巧合，讓扶著電線桿掙扎的大目坤仔，倒泊在老艋舺區最熱鬧的一條大街上，雙目圓睜瞪著才幾公尺外的仁濟醫院，呼天不應，呼地不靈，熱辣辣的鮮血汨汨冒出……

「就是這裡，就是倒在這裡，血流了滿地……」

大目坤仔的靈魂無限哀傷。

命中註定的事，能不能化解轉變呢？俗話說：「人死，有重如泰山，輕於鴻毛。」但大目坤仔的死，卻輕得比不上一根鼻毛。

她穿透大目坤仔的靈魂，看見鮮紅的血液像一道河流淌過農曆年前市政府才剛派工重新整鋪的柏油路面，黑夜裡，幾張紙屑像蛾翅般在風中翻飛，長長的紅河滑過黑硬的地面，緩緩流動，穿越環河南路，鑽巷而行——

那是現在的桂林路242巷，大馬路開通前原舊的環河南路。

在大馬路向外推進以前，這條不足五米寬的舊環河南路曾是相當重要的交通幹道，而走進這條路，也就同時走進了許多艋舺囡仔的童年。

大目坤仔的童年是，她的童年也是。

人與車，在馬路上川流不息，店舖、住家，接連著店舖、住家，沒有什麼整體規劃的觀念，何處有人潮、能營生，人們就在哪裡落戶、討生活，三叉路底，菜刀店隔壁的協和安西藥房就是大目坤仔的家，再隔壁的蒸籠店未著火前，每天看顧飲冰棚的白蘭，常也會去幫工削竹片，哪料得到自己日後會被賣去賺皮肉錢？對街，流動攤販羊肉老簡仔的兒子簡唐小時候就是愛哭鬼，再遠一點，長大後才被歐肥仔收為契子的珍珠仔呆，童年時，就是在三聖宮邊和大目坤仔打了一架，兩人才成為換帖的，至於艋舺富豪蔡氏家族的尾仔囡蔡呈瑞那夥，則算是玩過界，屬於桂林路和西園路那頭的外來客。

其實不用成人過度操心，大街每天都在教導囡仔們生存的智慧，成人世界裡複雜糾葛的廝殺、搶奪、爭利、團結、互助、關懷……早就融合在大街上的遊戲規則裡，用最直接的方式，化繁為簡。

蔡呈瑞那夥的，屬於老松國小，大目坤仔這邊的，屬於龍山國小，兩邊關係永遠忽敵忽友，沒有絕對的公式，只有隨時因事變異的進行式。

當大人們在馬路上奔忙討生活，囡仔們則把馬路當作天寬地廣的遊戲場，在馬路上跳繩、玩橡皮筋、推彈珠，過五關、跳房子……

放學後，馬路即操場，沒比完的競跑，就繼續展開延長賽，一、二、三，預備——起！號令一下，囡仔們奮力往前衝，在兩根電線桿之間的寬濶跑道中互相推擠，小心躲避可能突然駛來的車子，最後抵達終點的，大多會是倒霉的簡唐，他將被凌遲至哭，不，通常刑罰才要開始，他就先哭了。

土地公廟邊，沿淡水河道興建的堤防斜坡上，雜草叢生，沒有錢到外面遊樂場見世面的囡仔們，卻懂得自創滑草遊戲，找一塊木板墊在屁股下，就能從堤防上直溜而下，切記，抵達終點前一秒，要緊急剎車，否則就會倒栽蔥跌入大水溝，落得鼻青臉腫兼一身髒臭。

不過，也沒關係，反正夏日酷暑，被附近鄰里公認最奸詐的林志明家外，設有水龍頭，大目坤仔忙從家裡拉來長長的水管接上去，強大的水柱朝天疾射，向下飛灑，孩子們雨露均霑，暢快啊！透心涼！陽光穿透水花，幅射人造彩虹，亮燦燦的彩虹，與囡仔們的笑靨相輝映，卻不敵林志明老婆淒厲的尖叫：「夭肖死囡仔，死沒人哭，路旁屍，要死就初一、十五……」渾身濕漉漉的孩子們四散驚逃，邊逃還邊回頭做鬼臉、吐口水，個個笑得裂開嘴……

就像傳言般平凡無奇！

據說瀕死時，生前點點滴滴將如快轉影片般在腦海飛掠而過——隨著血液不斷湧出而氣息將盡的大目坤仔，是否也就因此看見這些童年片段而露出虛弱的微笑呢？

她則看見鮮血之河穿過舊環河南路後，在桂林路底猶豫了一會兒，就向左拐進大目坤仔常去的河濱公園。

*日頭就要沉下西，水面染五彩，
男女老幼在等待，漁船倒返來，*

珀色樓窗門半開，琴聲訴悲哀，
啊～啊～美妙的月色動人心……

走唱歌女哀怨的歌聲，伴著盲樂師以胡琴拉奏的淒楚弦音，從河濱公園裡悠揚傳開。

歌曲作詞者葉俊霖所寫的〈淡水暮色〉，雖與艋舺無關，但歌詞裡描述的，卻與這個區域古早古早以前的景象十分貼近。

河濱公園長長的綠帶，沿著淡水河迤邐蜿蜒，向前延伸涵蓋貴陽街二段底與環河南路二段交叉處的第一水門——那附近正是老艋舺發展之初的大溪口，當時原住民常用名為「MANKAH」的獨木舟載著蕃薯來此與漢人物物交易，而貴陽街二段現址就發展形成所謂的蕃薯市。

昔日每當船隻靠岸，男女老少就會擠在碼頭邊，等待親人返來。

當地曾流傳一則淒美的故事，據說，住在凹肚仔附近的一名過氣藝姐，常會來到河畔守候，其實，她無人可等，只是太期盼那種有所依戀、有所等待的感覺，船入港時，就會盛裝打扮，來到碼頭上，擠在人群裡，和大家一樣翹首等待虛無的愛人歸來……。

然而，有什麼是能夠永遠守候，恆常不變的呢？

歲月更迭，河川消長，就如史料所揭示的，因為「頂下郊拼」、及淡水河道淤淺等原因，台北城商業重心逐漸移往大稻埕，失去舟楫之利的艋舺，不再帆蓋雲集。

不過，這裡並未因此失去魅力，反倒發展出獨特的人文風貌，昔日碼頭搖身一變，情緻風雅的河濱公園取而代之，在五、六十年代前後，此段淡水河道雖已不能行駛大船，卻仍可游駛小船，夕照下，一排排美麗的小船泊在岸邊，吸引遊客遠近而來，更成為老艋舺人休閒納涼的最佳場域。

大目坤仔的血會流到這裡來，絲毫不奇怪。

在大目坤仔短暫的年輕生命裡，每當暮色漸沉、夜未降臨之際，他常藉故流連於河濱公園，心慌意亂地窺探那位姑娘來了沒？

有時她沒來，有時，她會來。

尤其暑熱逼人的仲夏，夕陽落得晚，時近七點，天才漸次暈黑，幾抹彩霞刷透雲層，殘留半邊驚豔，天際線拉開寬敞的大片深紫，紫的漸層暈染著夜色迷離，倒映在水光粼粼的淡水河面上。

店仔頭的歐吉桑早就把作生意的行當擺置妥當，沿著河岸，可臥可坐的竹籐涼椅一排排拉開，涼椅與涼椅之間，放著一張張茶食小桌。

附近，用罷晚膳的人們，常是呼朋引伴、攜老扶幼地散步來此，租幾張涼椅，要幾份茶點，吹著河風消暑，閒話家常，或說古談今，論政時事。

盲樂師與走唱的歌女偕伴穿行其間，勸誘客人點唱，討點賞錢。

她家是艋舺地區有名的望族，每回闔家出動來遊，總是前呼後擁，陣勢浩蕩，最靠近河岸的一整排涼椅，幾乎被佔據半滿。

盲樂師拉弦拉得更賣力，歌女也唱得更投入。

白牡丹～白花蕊，妖嬌美麗等親君，
無憂愁～無怨恨，不願懸枝出院庭，
啊～～不願懸枝～～出院庭……

富少、富奶奶們閒瞞瓜子、笑聲喧嘩，唯獨她靜靜的聽，月光映照著她凝神瓷白的側面，像一尊女神，暮地，她似乎感應到了什麼，微側過臉來，迷離的眼眸發現大目坤仔悲傷的靈魂，巨烈的震撼撲天蓋地而來，她全身顫動。

說不上來是追悔或補償，在大目坤仔短暫的人生裡，她絲毫不曾給過他一絲安慰，而現在他突然死了，但她還得活，就是在那一刻，她下了決定，從今往後要給所有需要的男人一切所能給予的安慰。

她站起來，不理會身後眾人的呼喚，走出河濱公園，在桂林路和環河南路交叉口猶豫了幾秒，終於續向前行，右轉彎入華西街底。

大目坤仔的鮮血追隨著她的腳步，蜿蜒流向國民黨政府接收台灣後更名為寶斗里的凹肚仔，淫笑浪語陣陣傳來……是的，就在那一刻，她決定告別過去，從一尊不食人間煙火的女神，化身變成走入滾滾紅塵的神女——

第二篇 高潮迸發的瞬間

高潮迸發的瞬間，男人的意念化成一片霧。

查某人花從污泥中冉冉而升，綻放一千萬朵玫瑰的芬芳。

沒有骯髒的意念，沒有高貴的情操，沒有世俗的牽絆，也沒有禮教的束縛。在絕對與極致中，只有男人與女人，只有，那檔子事——

大目坤仔命案的調查，一開始就毫無頭緒。

如同他的招魂儀式般，令人不知所措。

雖然在例行性的「行政相驗」後，大目坤仔的魄體順利被送回家中，依民間習俗，在棺材未送至前，拆卸門板設為水舖，暫且安置，靈堂式場也在歐肥仔特別關注下，很快搭設起來，但他的魂體是否也跟著回家？或依舊在外遊盪，成為孤魂野鬼？卻連艋舺最有名的師公雀仔，都說不準。

2·1 師公聖茭和銅板

「怪肖！我從囡仔時代看阮阿公招魂，自己也做師公三、四十年，生目睷不

曾遇到這般怪事！」師公雀仔搖頭不迭。

但這些話，他可不敢對喪家或外人說。

大目坤仔的招魂儀式，原本是由特地從板橋三太子宮請來的師公陳豬乳主持全局。

但一開始，就怪事連連。

先是怎麼也點不燃線香，換了幾個打火機，好不容易點燃了，番仔忠一個踉蹌，把香爐打翻，珍珠仔呆伸手去扶，卻被壓住一起痛倒在地，簡唐不小心踩斷了引魂幡，情急下，砍不到竹子，只好奔去五金行，總算買到一根竹掃把取柄代用，而出發前，負責撐黑傘的胞妹陳秀玉，忽然覺得尿急，上完廁所出來，卻又找不到原先準備好的冥紙……三阻四礙地，招魂隊伍才總算浩浩盪盪出發。

雖然大目坤仔是在仁濟醫院被宣告死亡，但母親陳張阿水認定兒子是在返家半途中就斷氣，所以招魂隊伍沿著廣州街前進。

由於還在新春期間，艋舺逛街人潮多，原屬夜市的廣州街，從一早就攤販麇集，沿路還有一攤又一攤的賭博性遊戲，庄內人設的局，小桌子擺開，放個碗公，當街就做莊擲起骰子，圍觀聚賭的，多是街坊鄰居，也有一些過路客，逛街中途，好奇停下來試試手氣，男男女女殺紅了眼，喊聲連迭。

●
「西叭咧！——幹！擱扁之！恁爸就不信！」

那邊，賭客們興奮激情，戰況熱烈。

●
「南無阿彌多婆夜，多他伽多夜，多地夜他，阿彌利都婆毗，阿彌利多悉耽婆毗……」

這邊，師公陳豬乳唱頌往生咒，抑揚頓挫，鈸鐃嗶嘰鏘鏘，熱鬧非凡。

●
也有不少逛街人潮看到招魂隊伍經過，覺得陰森穢氣，紛紛走避，失去賭客的莊家，就閒在一旁抽菸聊天。

師公陳豬乳率領的招魂隊伍，一路在頌經聲伴奏下，來到生死關鍵點上的那根電線桿下。

一位師公該幹的活兒，陳豬乳都盡力做到了，擲茭時，他更是好話說盡，聲聲呼喚，卻是叫天不應，呼地不靈，兩枚十元硬幣一擲、再擲、三擲……拋了一百多遍，要不就是兩枚硬幣都呈現先總統蔣公介石先生笑瞇瞇的大頭，要不就都是呈現反面的浮雕梅花。

但是，得要兩枚錢幣分別呈現一正面、一反面，才算得茭呀！

陳豬乳一臉嚴肅，冷汗沿著兩腮淌下來。

突然風雲變色，一陣黑風旋襲而過，陳秀玉手上的黑傘被吹翻開花。

冥紙像粗糙的黃色蝶翅，被風捲起，滿地滾動……

大目坤仔的亡靈是否就在現場冷眼旁觀？誰都不敢說，只覺背脊陣陣寒意。

魂幡在風中狂顫著，竹桿也搖擺不定。

快天黑了，大目坤仔的魂還招不回來，怎麼辦？

陳豬乳情急之下，甚至把招魂隊伍帶進仁濟醫院急診室，鬧得現場人仰馬翻，卻還是沒有結果，最後，他技窮了，臉色鐵青，脫下師公服，抱憾而去。

「艋舺人就要拜託咱艋舺的師公雀仔才對啦！」有人強烈建議。

「爛散講！咱祖籍是新店渡頭，是阿公和叔公兩兄弟在板橋買田買地起大厝……然後，是到咱這代才遷來艋舺——」陳馮媽叨叨反對。

不過，陳寶山仍採納眾論之議，派人速去延請。

天黑前，師公雀仔就趕來了，同樣的法事，重覆一遍，十元硬幣又被攢擲了百多次，蔣公頭像都快被撞凹了，結果卻是一樣——

呃，不，那只是前半段。

師公雀仔在艋舺名號響亮，豈可任由英名毀於一旦？再難纏的亡靈遇上他，也得乖乖就範。

雖然前半段，照一般招魂儀式作法，效果不彰，但師公雀仔依舊老神在在，很快就巧妙應變。

也不知師公雀仔究竟施了什麼法，只見他手舞足蹈地，踏起了七星步，嘴裡念念有辭，兩手各捏著一枚十元硬幣，翹起優美的蓮花指，手印快速翻來覆去地，高高舉起，輕輕放下！

嘿！果然！

就這麼擲出一莖！

兩枚硬幣呈現一正一反，蔣公笑瞇瞇，梅花好神氣！

而且，接連三莖都成功耶！

圍觀的群眾咋咋稱奇，瞪大眼睛，吁出一口長氣，簡直要拍手叫好了，但這可是喪事喔！哀矜勿喜，千萬不可輕浮亂來。

無論如何，大家總算放心了，讚歎師公雀仔功力高明，並對大目坤仔招魂一事，議論紛紛。

可不是邪門兒嗎？！有些老人家頻頻搖頭，說：「我吃到七、八十，生目睺不曾見過，真正怪！有夠怪！」

師公雀沉吟著，點頭附議，榮身而退。

◎艋舺・一九四五

嘖嘖！人真是健忘呀？！

其實，師公雀仔絕非第一次遇到邪門事兒。

許多老艋舺人也都經歷過類似事件。

而且，我敢保證，包括陳馮媽、陳寶山、陳張阿水、陳家的童養媳邱阿足、三好嬌、歐肥仔……乃至艋舺名醫蔡仲豪，都親眼見識過了。

那次，因為戰爭的緣故，艋舺遭受盟軍轟炸，死了不少人，被請來主持招魂儀式的師公雀仔，就面臨過收服不了冤靈的糗境。

●
我記得清清楚楚，那是一九四五年六月八日。
●

二次世界大戰即將結束，戰事吃緊，日軍已如強弩之末，猶作困獸之鬥。而盟軍攻擊日益猛烈，台北城連遭數次轟炸，人口集中的艋舺首當其衝，許多店舖都關起門扉，大家陸續往鄰近的板橋、新莊等地疏散。

艋舺望族蔡家也不例外。

當時蔡家大厝原是座落於廈新街（現今西昌街——貴陽街與桂林路之間那段），堂皇建築後門直通到八甲庄街（約現在的康定路、貴陽街一帶），蔡家族人多已疏開到板橋鄉居，只有蔡氏祖輩蔡戡不願離開，長房蔡毓文也暫留家中，等候遠赴日本求學的兒子們蔡仲琛、蔡仲豪、蔡仲霖三人歸來，髮妻蔡黃音子則外出，專為老大人到淡水買魚，正在回程途中。

當天，因戰事而被緊急召回的蔡家三位少爺，聯袂搭乘大型商輪裕豐丸，順利在基隆港靠岸，轉乘火車，安全返抵艋舺。一路上，三兄弟有說有笑，出了火車驛，走在熟悉的土地上，步伐輕快，歸心似箭，卻來不及踏進家門，才走到龍山寺街附近，就遇上空襲。

空襲警報響徹雲霄，街上人群慌狂避難。

許多人躲進淡水河邊的防空洞——例如，當時還是漂`青年的歐肥仔、雖已中年卻仍美麗的三好嬌、富泰福相的蔡毓文髮妻蔡黃音子；另外，也有不少人正走在龍山寺街上，來不及找到掩蔽，就衝入龍山寺，尋求佛祖庇蔭。

當時，蔡家三位少爺就是隨人群避入龍山寺後殿。

至於已從板橋遷來艋舺的陳馮媽，與兒子陳寶山、童養媳邱阿足就擠在蔡仲豪身邊，嚇得臉色慘白。

而陳張阿水，當時還是待字閨中的青春少女。那天，她被調去協助婦女團體縫製勞軍袋，原本預定工作結束後，將與青梅竹馬的意中人相約，在龍山寺前見面，還特別在鬢邊戴上他送的蝴蝶髮夾，但時間未到，意中人還沒出現，盟軍飛機就來了，她隨眾人一路奔逃，慌忙躲進寺中避難，一個踉蹌，跌坐在觀世音佛像腳下。

一顆顆炸彈，從天而降，像大鳥拉屎，一坨坨掉落人間，頓時天動地搖，不少建築嘩嘩傾倒，瓦片、碎牆、塵土捲起萬丈硝煙，數座民宅化為焦土，蔡氏大厝難以倖免。

甚至眾神護衛的龍山寺，也遭受炮火波及，中殿、右廊和諸佛神像都化為灰燼，其中一尊由艋舺雕塑家黃土水製作的釋迦如來佛像，也不幸罹難了！

躲在後殿的陳馮媽，被炮火震得昏過去。

真所謂天機難測，著名的民間神祈——俗稱三太子的李哪咤，竟選在那危急時刻，來到龍山寺後殿，托夢給昏過去的陳馮媽。

夢中，龍山寺街頭，淒風苦雨，許多精神萎靡的軍人，踩著凌亂的步伐行進，有些人揹著包袱、挑著飯鍋，手不拿槍，反擰著破傘，有些人還扛著棉被，胸前

掛著一雙破鞋，道路兩旁擠滿有臉沒有五官的人群，個個搖旗歡呼，那些旗幟有的是滿地血紅包夾住左上角的一方藍色，藍色中央一輪十二道光芒的白太陽，有些則只有藍底、白太陽。

忽然冥紙滿天飛，黑傘展開如幡陣，陳馮媽看見自己披頭散髮，左肩扛著燒水煮菜的大鍋子，右手擎著一把沉黑的桃木劍，在虛空中飛奔……

警報解除時，陳馮媽也驚醒過來。



另一項神祕天啟，則發生美麗少女張阿水身上。

雖然中殿幾近全毀，觀世音菩薩端麗莊嚴的臉，也被薰黑了，卻仍安詳地端坐壇上，跌在觀世音菩薩腳下的張阿水，則安然無恙，但滿頭滿臉的硝灰，米白色洋裝也髒了，裙角勾破了一小塊。

她仰望慈眉善目的神聖容顏，內心一陣肅穆敬畏。

當灰頭土臉的少女張阿水，整好衣衫，重新戴好蝴蝶髮夾，跨出中殿時，陳寶山、陳馮媽、邱阿足等人也恰從後殿走過來，彼此正面相迎。

邱阿足驚魂未定，左頰上約一角銅板大小的紫色胎記，襯得臉色更加慘白。

張阿水。邱阿足。她們互望了一眼。

在那一刻，這兩位不同家庭的童養媳，都從對方的眼底，看見自己靈魂的傷，卻還不知道未來人生，將會被悄悄更換。

年輕的陳寶山則望著張阿水，一股溫暖柔柔地融化了顫慄的年輕心靈——那時，他們還互不相識。



劫後餘生。

龍山寺街猶籠罩在濃濃的火藥味裡，到處斷壁殘垣，哀嚎遍野，放眼望去，黑傘羅列，無數喪家捧著各自的米斗和神主牌位、燒起冥紙，哭喊家人的名字：「X X X 返來哦——」

●死難者名冊

- * 蔡熨，艋舺富商，蔡氏大家長，享年 78 歲
- * 蔡毓文，艋舺才子，蔡熨之子，享年 55 歲
- * 蔡忠，蔡家長工，享年 59 歲
- * 蔡家查某嫻，蔡罔腰，享年 49 歲；胡免來，享年 21 歲
- * 丁大海，張阿舍，高阿昌，王滿，簡太郎，姚阿玉，郭月鳳，林玲子…
- * 醉花園、千鳥亭等娼館的公娼，以及私娼數名
- * 無名屍若干

●失蹤者名單

- * 鳳春嬌，隱退的昔日艋舺第一名妓，時年 73 歲
- * 歐阿猴，歐肥仔之叔，艋舺遊廓娼館頭人，享年 65 歲

* 趙大海、余國文、李茂德、陳阿義、李仔春、吳德……

厚厚的炸彈灰，刺鼻的燒焦味，籠罩老艋舺區。

罹難者有些被炸得面目全非，有些肢體殘缺不全，但都在眾人協助下，儘量湊齊全屍。一具具遺體，用草蓆裹覆起來，有些已有家屬認屍，有些則仍是無主孤魂，暫且擺在路邊，等候認領。

倉促間，當時還是個青楞小子的師公雀仔，被請來為諸多亡靈招魂。

他來不及更換法衣，也未及準備法器，喪家的魂幡，都是從附近竹林砍摘來的新鮮竹枝，草草綁條白布充數，並以硬幣代替聖茭——但不是中華民國政府出品的十元硬幣，而是日本政府發行的五分鎊幣。

直接穿著對襟仔衫褲就上場作法的師公雀仔，流利地頌經念咒，捏著兩枚日本錢幣，一次次擲茭，呼請亡靈——有些亡靈還算配合，但有些死不瞑目的冤魂，就像大目坤仔一般很不給面子。

那時，他才剛傳承先父師公明仔的衣鉢不久，功力尚淺，做不到「老神在在」，喜怒形於色，擲不到聖茭，就一臉羞憤。

末了，法事草草結束，雖然許多亡靈千呼萬喚引不回，嘈亂的現場氣氛，籠罩在陰森詭譎、驚惶不安中，但非常時期，罹難者家屬雖悲慟，多能諒解、妥協。

那天，因為一場轟炸，陳馮媽、陳寶山、童養媳邱阿足、張阿水，與撐黑傘、捧牌位的喪家歐肥仔、三好嬌……乃至蔡黃音子、蔡仲豪等人，曾一起在昔日稱為龍山寺街的廣州街頭出現，但相見未相識，或者相識卻錯身而過，不知日後，彼此間竟會發生許多牽連。

2 · 2 肉身布施與毛毛蟲

昔日，戰火下的亡魂，於今仍徘徊於枉死城，亦或早已超渡投胎？誰說都不準。

至於大目坤仔的冤靈，是否真的順利被師公雀仔作法收服，隨著魂幡引路，乖乖回家，棲息於神主牌位，供人弔唁？

曾幹過乩童、對生死禮俗還算內行的陳馮媽，頗為懷疑。

但無論如何，喪事不能拖著，得依禮俗按部就班逐一進行。

亡者豎靈後，暫候吉時入歛，大目坤仔的靈堂式場裡，早先搭起了三寶架，並把一些輓聯也提前張掛出來。

◎

艋舺名醫蔡仲豪一回國，聽聞不幸消息，就匆匆趕到喪儀式場。

與陳寶山年齡相仿的蔡仲豪，一派士紳行頭，穿著正式的黑色西裝，帽子挾

在右脇下。他一進來，就吸引了眾人目光。

地方上家世顯赫的名醫前來弔唁，陳寶山連忙呼喚妻子與母親出來相見。

陳馮媽在媳婦陳張阿水的攙扶下，跨出西藥房大門，步入靈堂。

「節哀順變！」蔡仲豪深深行禮。

陳張阿水內心百味雜陳。

如果除夕夜，蔡醫師在家，或許兒子能保住一命？思及此，她抹淚不已。

陳馮媽則靠在椅子上唉歎，拿起手絹頻頻拭眼。

「若有需要幫忙的？你就講！」蔡仲豪緊握迎向前來的陳寶山的雙手。

「感恩啦，花圈都擺到式場外頭去了！大家都很幫忙，感恩啦！」陳寶山一臉哀淒，順勢指了指琳瑯滿目的、花圈，並特別介紹其中某些政要送來的輓聯。

陳秀玉皺眉，頗覺尷尬，扶著母親，坐到另一邊。

名義上，蔡仲豪算是大目坤仔的契父，卻對契子所知有限吧？知道大目坤仔混流氓嗎？會否因此後悔收了契子？

陳秀玉雖坐得有些遠，卻忍不住悄悄注意起蔡仲豪，發現他時而盯注那些地方角頭們送來的眾多花圈，時而環視週遭，看到許多貌似幫派份子的男人在喪儀式場中來來去去，露出既似疑惑，又似了然於胸的眼神。陳秀玉更覺難堪。

那些幫派份子，多是大目坤仔生前的手下小弟、或道上好友，事發後，他們常來喪禮式場幫忙，夜裡，也主動排班輪流守靈。

珍珠仔呆、番仔忠和簡唐更幾乎每天報到。

除了燃香祭拜外，他們也敬奉香菸、檳榔。把綠皮白肉、夾著紅灰荖葉的幼菁仔刺進香腳竹籤，插在香爐裡，就像一顆顆小頭髑，以此祭靈，確實頗合大目坤仔的風格。此外，米酒調和養樂多，也成了供品，頻向大目坤仔遺照敬邀，當大夥兒在靈堂前打麻將、擲骰子，或玩起梭哈時，還會特別留一個空位給亡靈。

幾乎每個來到喪禮式場的人，除了安慰家屬外，都會談到大目坤仔的命案，彷彿唯有如此，才能充份表達對死者及喪家的同情、敬意與關心。

他們從各種不同角度揣測、推斷，卻談不出任何結果。

「兄弟事，兄弟了！這個仇一定要報！」珍珠仔呆常望著大目坤仔遺相，撂下狠話。

其他弟兄們歎氣，默默點頭，或出聲附和。

站在靈堂前的珍珠仔呆，抽著菸，檳榔咬得卡嗞卡嗞響，呷一聲，滿嘴鮮血般的汁液，就吐在充當菸灰缸的塑膠免洗杯裡。

「你的嘴最好給我塞起來！」

聽那言語，竟是——艍艍名娼三好嬌？她人未到，聲先到，聲未到，香味已彌漫了整個喪禮式場。



傍晚時分，三好嬌突然造訪，讓在場所有人都驚了一跳。

不只男士們盯著她瞧，連女人們看到她，也都表情複雜。

她穿著一席象牙白褲裝，髮上簪著小白花，雖然素雅，卻又流露媚態，或許是紋了眼線，分外襯托出雙眼明亮，眸光水滢滢，深邃如潭。

她蓮步輕盈，不知是用了什麼香水或香粉，渾身花香——是什麼花香？卻又難以確定，週遭人只覺暗香浮動，隨三好嬌的身影忽左忽右，忽淡忽濃。

「三好嬌姨一直對大目坤仔很照顧……。」

陪同前來的白蘭，向在場的陳秀玉及家屬們介紹，嘴裡一邊說著，眼睛卻四下張望，在蔡仲豪身邊停一會兒，又望向陳秀玉，拋出欸問的眼神。

陳秀玉不知所云，只好點點頭。

陳寶山看見三好嬌，有點錯愕，慌忙起身迎賓。

三好嬌微微頷首，無視於現場眾多好奇的注視，行過時，瞄了瞄珍珠仔呆、番仔忠等人，逕自走向靈堂桌案前，仰首望著大目坤仔遺相。

那是大目坤仔二十五歲離家前拍的。

遺照裡的大目坤仔，方頭大耳，濃眉大眼，連鼻頭都肉肉的，像未經世故的愣小子，有點害羞，笑容青澀，眸子又大又黑又亮，如牛眼般溫馴中帶點固執。

人家說，相隨心改，半點沒錯！三好嬌暗自喟歎。

她是在幾年前才與大目坤仔相熟的，那時的他，卻已顯露凶相，一身彪勁，牛眼瞪起來，陰狠冷酷，叫人不寒而慄。

沒想到以前的他，會是如此純情模樣？

「長得像阿公？還是像父親呀？」三好嬌輕巧旋身，睨了陳寶山一眼。

「呃，呃……？」陳寶山支吾著。西曬的陽光，打在棚架的塑膠布上，也曬得他臉色微紅，掏出手帕擦汗。

坐在陳寶山左側的陳馮媽蹙眉，緊閉著嘴，唇邊的皺紋更深了，醃梅般的臉上，目光銳利，瞪三好嬌一眼，不屑地轉開頭。

三好嬌不以為意，輕淺一笑，目光溜過陳寶山，滑向坐在另一旁的蔡仲豪，眉目含情，點頭致意。

蔡仲豪卻似坐立難安，向來謙沖多禮的他，猛地站起來，向陳寶山及其家屬告辭，馬上轉身離去。

三好嬌仍是笑了笑，上香後，就輕盈轉身，直走到珍珠仔呆面前。

坐在一旁的陳秀玉，只覺花香變濃、綻放一股飽滿溫潤的甜味。

「若像狗吠火車，作放送頭，是憨人，若是巧人，恬恬吃三碗公半，我看大目坤仔若家己人，你當作伊是兄弟，我才會多話勸你，莫目瞅糊到屎，按怎死，都不知！」

三好嬌語言如風，玩笑一般，輕聲帶過，略微沙啞的嗓音，還是那般慵懶甜膩，笑眼裡卻有一股子冷。

現場彷彿由她主導，交待完珍珠仔呆，又軟語提醒番仔忠等一干幫派份子，莫在式場裡喧嘩，檳榔汁和菸蒂要收拾乾淨。

話畢，三好嬌也不多逗留，向眾人點頭致意，施施然離去。

●艋舺不老花・普渡眾生

三好嬌來去一陣風，香氣薰然，餘味不絕。

「她——就是，傳說中的艋舺不老花嗎？感覺有些面熟——」陳秀玉好奇極了，悄聲問留下來的白蘭。

「嗯？——詩卉還是沒來啊？」白蘭卻顧左右而言其他。

陳秀玉未及回答，陳馮媽就借題發揮，嚴厲開罵：

「啥不老花？自己封的，查某团仔人問那作啥？不肆拉怪！留一些給人探聽啦！垃圾賺吃查某假造姘，來這猥泗四界……」

白蘭坐不住了，起身告辭。

陳秀玉也倖倖然走開，轉身入家中廚房，取來新鮮的捧飯，供奉在靈前，望著遺照發呆。

大目埤仔離家後那些年，家人只知道他進了幫派，卻不清楚實況。

因著他的亡故，南北二路各色人等前來弔唁，位於頭北厝的阿公店、寶斗里的公娼館、龍山寺口的露店……乃至珈蚋仔的花農會社等，都送了花圈奠儀來，家人才略微見識到他的交遊、行徑與混跡事誼。

之前，歐肥仔特別關照，還親自到靈堂來，已讓他的家人驚訝不已，於今，三好嬌竟也來弔喪，更是出乎意料之外。

雖然，她既非達官貴人，亦無顯赫背景，論身份，不過就是在寶斗里經營公娼館的老鴿罷了，但在艋舺一帶，卻是個傳奇人物。

據說，她就是曾經名噪全台的藝姐「黑貓嬌」。

傳聞黑貓嬌十五歲時，就成了艋舺最有名的藝姐。

那約莫是在日據後期，當時的艋舺，既已喪失舟楫之利，亦不具鐵路陸路交通樞紐地位，市道日趨沒落，大稻埕起而代之，商業鼎盛，成為北台灣之最，起初興起於艋舺的藝姐，也紛紛轉移陣地。

然而，紅極一時的黑貓嬌卻仍留在艋舺，日後，又淪落為娼妓，其中原故費人猜疑。而淪為「賺吃查某」後，聽說她不願沾污昔日聲譽，刻意改名為三好嬌，光復後，申請到「大牌」，就直接在寶斗里經營起娼館。



三好嬌是否就是黑貓嬌？眾說紛云。

不過，三好嬌對自己的事，絕口不提，有人好奇追問，她煩了，嘴笑眼不笑，撥了撥髮鬢，閒閒地點起一根菸，重重吐出白霧，睨著那人說：

「你祖媽是媽祖化身，要來救苦救難，肉體佈施，普度眾生，按怎？若有閒搬嘴花，不如來開查某，我叫小姐請你喝茶啦！」

據說曾經有一名記者假裝嫖客，潛入寶斗里，企圖挖出內幕，卻被艋舺地帶的角頭老大痛毆，連滾帶爬地逃出風化區。

也沒人知道三好嬌的實際年齡。

論輩份，她該與陳馮媽接近吧？那麼大目坤仔過世時，約莫七十多歲？

陳馮媽已明顯是梳著包包頭的老嫗，臉上皺紋極深；三好嬌卻是「徐娘半老，風韻猶存」的最佳代言人，保養極好，雖不復青春，卻媚骨風騷，擅長妝扮，濃妝合宜，穿著時尚套裝，總讓眾人驚豔。

「艋舺不老花」的豔名不逕而走。

更傳奇的傳聞是，據說，在她年輕時，賣藝不賣身，自視甚高，即使對日本警察也不放在眼裡，北台灣有一半以上的文雅之士，渴望一親芳澤，把悶騷在心的愛慾，寫成豔詩豔詞，譜成歌送給她，但願能獲青睞；而當年華漸逝，從一名藝姐變為賣身不賣藝的公娼後，全艋舺約有半數男人誇口說自己曾經幹過她，另一半男人則在夢裡想幹她。

不管是文雅的奉承，或粗鄙的淫語，三好嬌一概巧笑倩兮，既不承認，也不否認，如果來人還是不識相，她只會冷眼斜睨，柔聲問一句：「您老爸最近好否？」

據說，連蔡仲豪的父親蔡毓文，生前也與傳聞就是三好嬌的黑貓嬌過從甚密，他們之間的風流韻事，當年還曾傳遍艋舺呢！

才子佳人的故事，原就引人遐思。

在艋舺，蔡氏家族從清代就是地方富豪，祖上經商有成，培養子弟詩文傳家，蔡仲豪的父親蔡毓文，不僅是地方上的重要人物，因作得一手好詩，曾代表艋舺詩社，受邀至日本總督府參加「吟詩會」活動。

當時，正值壯年的蔡毓文已婚，但身為富家子弟、又是艋舺詩社頭人，交際應酬在所難免，風流倜儻的他，對懷春少女黑貓嬌一見傾心。

時遷物換，幾十年過去了，蔡毓文和他所寫的詩，於今早已屍骨無存，卻因那段豔史而名留史料，老艋舺人談起來仍眉飛色舞，臉上陣陣春風。

雖然對老一輩台灣士紳而言，文人名花之間的風流情事，並不失身份，但與自己父親的老情人面對面，想必滋味複雜？

是因為這樣，蔡仲豪才急著離去嗎？

艋舺究竟有多少男人？或多少人的父祖叔姪曾與三好嬌發生親密關係？又有多少父祖兄弟曾經嫖過同一位妓女？若讓嫖過同一位妓女的父祖兄弟叔姪……開個意見交流大會，場面一定很滑稽……

陳秀玉甩甩頭，覺得自己真荒唐，竟然在兄長的靈堂前，胡思亂想！

那夜，失眠的她，在日記裡這樣寫著——

●時代創造情色，貓仔創造英雄

據說有不少男人認為——妓女是最低廉的奢華享受，婚姻卻是最昂貴的劣質服務。

無論衛道人士如何瞧不起妓女，視情色為毒蛇猛獸，但生之大慾，永難根絕。

女人總要經歷許多男人之後，才會發現男人對女人的原始渴望，並不單純是性，更常是透過性，來填補心靈破洞，滿足征服的快感。

但在現實生活中，多數男人卻連自己的女人都征服不了，存在的斤兩很快就被女人看破掂輕，雄性也從而萎縮了，根器軟趴趴像隻毛毛蟲。

唯當女人低賤，男人才顯得高高在上。

許多時候，唯有妓女才能給予男人安慰。

許多時候，在卑賤的妓女面前，男人更能勃起，不必負責，只需付錢，沒有禮教，更敢縱慾發洩。

2 · 3 空白圖畫本與寶斗里

粗淺涉略過一些台灣風月史料的陳秀玉，對三好嬌深感好奇，而且覺得她十分面熟。

這也難怪！其實她忘了，十幾年前，她就見過三好嬌。

那時，她還是個小女孩，最要好的朋友白蘭，也還不叫白蘭，叫做林春花。

小林春花原本住在淡水河畔，家裡開設露天茶棚，媽媽秀英孀是許多艋舺囡仔眼中的恐怖女魔頭。

「…………路旁屍，腳骨長短支，歹心黑滂肚，欲死就初一十五，欲埋風加雨，欲拾骨尋無路…………」秀英孀一開罵，從河堤那頭，一路罵到街尾這邊，臉不紅，氣不喘，尖酸刻薄，方圓數里內，人人走避。

街坊鄰居無分大人小孩，幾無倖免，全被她罵過。

至於林春花的繼父林志明，則是孩子們公認最奸巧的奸商，他賣的枝仔冰，據說都是用生水、加糖精和色素做成的，連林春花自己都不吃，只有老松國小的那些笨蛋才會買。

陳秀玉和林春花都是讀龍山國小的。

那年，她們一個小三，一個小五，雖然不同年級，但每天下課後，常會在校園或操場一起玩，放學後，則躲在她們的祕密基地，一起繪製人形娃娃，玩家家酒，還約好將來長大，要嫁給雙胞胎兄弟，一起穿新娘禮服，一起生小孩…………她們編織過許許多多的夢。

小林春花雖然功課很糟，連1到10都會加錯，但繪畫、勞作卻很拿手，常把她們的夢想，畫在各式各樣的紙上，摺成各式各樣的紙鳥、紙船、紙飛機、紙房子……，然後用紅線穿起來懸掛在祕密基地裡。

有時候，風會灌進祕密基地，把那些夢吹得飄揚起來。

但是，夢，像無聲的風鈴，空空懸盪著，一個都來不及實現。

◎

那一年，克麗娜颱風過後，小林春花突然就失蹤了。

而不久前，她們才打拘拘、蓋手印，約好要送給對方一個大驚喜，但林春花

卻失約了。

當時，小陳秀玉幾乎每天放學後，都到祕密基地等待。

祕密基地裡，有女孩們的專屬特區，舖著一張草蓆，牆上掛滿了林春花的圖畫和勞作，但是，那年颱風後，林春花就不再去學校，也從此不到祕密基地。

對十歲小女孩來說，兩星期的枯候，是只比永恆短一些的漫長時光，陳秀玉等到都氣哭了。

雖然她很怕秀英嬸，仍鼓起勇氣，在第十五天放學後，穿越河堤，找到露天茶棚去。

淡水河畔卻一片狼籍，到處是垃圾、碎玻璃、漂流木、還有三、兩隻貓屍、狗屍，陣陣腐臭味飄揚，好些大樹倒下來，原本在一株百年茄冬樹旁的秀英露天茶棚不見了，半片傾倒的木造基座歪在一邊，鋁製招牌斷了，有一半被埋進潮濕的爛泥裡，只露出秀字的半個頭，壞掉的躺椅、小桌子零亂散落開來……暮色沉落的淡水河畔，漾著悠忽的紫光，整個環境就像鬼域。

夜蟲突然尖叫一聲，小陳秀玉嚇得拔腿就跑。



林春花喔？她被賣掉了啦！

沿著堤防邊一路衝回家的陳秀玉，喘得心臟都快爆炸了，在住家屋後空地遇到簡唐。簡唐舔著白脫糖爆出驚聳內幕。

「妳是笨蛋喔？再給我一顆糖，我就全部告訴妳。」簡唐一臉垂涎。

陳秀玉猶豫了一下，從書包裡又掏出一顆白脫糖，那是她存起來預計要請好朋友一起分享的！

「林春花被賣去寶斗里了啦！」簡唐一臉神祕兮兮。

那是陳秀玉第一次聽到「寶斗里」這個字眼，卻還不懂那代表著什麼意思？

後來，陳秀玉用兩包香菸糖的代價，央求簡唐帶她去寶斗里。

那是她首次踏進聞名的艋舺風化區，書包裡放著幾顆白脫糖、和首頁寫著「勿忘我」三個大字的空白圖畫本。

這兩位小女孩原本有機會和好。

可惜，在陽光燦爛的寶斗里巷弄裡相遇時，她們卻吵了起來。

「妳忘記和我約好了？對不對？！」小陳秀玉氣鼓鼓地。

小林春花倨傲地揚起下巴，兩眼像要瞪出火來。

「妳還不承認？哼，一定是忘記了，白賊七啦，臭小狗，小氣鬼，王八蛋、臭雞蛋，一斤兩塊半，還沒人要，所以，所以——妳才會被賣掉！」小陳秀玉直逼到好友面前，紅著眼眶叫罵。

「妳才被賣掉，妳是爛土，味糊得壁……死人骨頭，路旁屍，腳骨長短支……歹心黑潑肚，欲死就初一十五，欲埋風加雨，欲拾骨尋無路……」小林春花滿臉赤紅，用力一推好友，把秀英嬸的經典罵辭，發揮得淋漓盡致。

兩個小女孩都扯直了喉嚨喊，誰也不認輸。

小陳秀玉聲勢略輸，一氣之下，竟撲過去，用書包裡的圖畫本，猛打小林春花的頭，甚至狠狠咬了她的手臂。

「哎唷！是兜位來的恰查某啊？敢打阮白蘭嘎？」

一聲柔媚低啞的嗓音響起，小陳秀玉被整個人拉開。

那是小陳秀玉第一次看見三好嬌——她燙著時髦的蓬鬆髮型，整個人又香又白，還戴著長長的耳環、項鍊，模樣就像電視明星。

「查某囡仔嬰，敢打阮白蘭嘎？緊走，若攔來，我就抓妳去賣！」三好嬌連罵人都帶笑，但直勾勾盯人的眸眼深亮如潭，透著凌厲。

小陳秀玉嚇哭出來，落荒而逃。

當然，陳秀玉還記得白蘭，也記得白蘭本名叫林春花，對於童年的這段插曲，卻幾乎忘光了。

但是白蘭卻刻骨銘心。

克麗娜颱風來襲之夜，適逢滿月漲潮，河水暴漲的速度極快，水漫進屋裡時，她還睡得迷迷糊糊，突然被拎小雞般從床上抓起來，眼睛都還睜不開，母親已把最小的兩個弟弟牢牢綁在胸前，麻布包裡裝進一些細軟，讓她揹著妹妹，全家緊急撤離——至於她的繼父林志明，則扛著重要家當，在前方開路。

風雨肆虐，天地像被扭轉過來，山石倒塌，震聲轟隆！

眼前是一片洪潮滾滾的汪洋大海。

根本分不清何處是河？何處是岸？平日供遊客休閒遊河的小船，原本都牢牢綁緊在椿上，此刻卻像得了瘡疾，在浪頭間狂打擺子。

河畔的幾棵大樹，都泡在水裡，瘋了似地，樹幹猛烈搖擺，枝葉急促地甩來甩去，像狂亂的巨人，在黑風急雨中，哭哨尖叫，十分嚇人。

洪流來得又快又急，他們根本來不及撤離，一路涉水前行，才蹣跚走到消波塊旁，突然一陣洪流襲捲過來，他們全家人就被沖散了。

在失去意識前，她曾回頭望了一眼，腦海中最後的印象是——

不僅她家，所有淡水河畔的露天茶棚，就推骨牌般嘩嘩傾倒，像破碎的玩具屋被大水拖著走，四分五裂的棚架散成無數尖銳的木樁，把好幾個被大水衝倒的人給當胸刺穿、勾掛起來，一起被大水拉著往前衝，他們都是來不及撤離的鄰坊……

若非親眼見識，那種誇張而超現實的驚悚畫面，難以想像。



次晨，竟是天色朗朗，日照當空。

小林春花與許多受災戶，暫時被安置在龍山國小教室裡。

一些好心的歐巴桑，包括陳張阿水、陳馮媽等人都來了，就在教室外的走廊埋鍋造飯。蔡詩卉的阿媽蔡黃音子，也送來很多食物和棉被，那時，原就高大富泰的蔡黃音子已經胖得像座大衣櫃，舉步震動八方！

當小林春花被震醒，她的童年也結束了。

自古以來，最老調乏味的悲情故事，發生在她身上。

「伊阿爸躺在病院等著要開刀，弟弟和妹妹，到現在還沒醒，說是腦震盪，萬項要用錢，茶棚也沒了……」秀英嬌逢人就淚眼婆娑地解釋。

林春花蒼白著臉，緊咬下唇，沒有掉半滴眼淚。

起初，秀英嬌原是托了中間人阿草姐和三好嬌商量，以兩萬元談成，來看「貨色」的三好嬌摸摸林春花的髮，順口就說：「阮白蘭真勇敢，真乖吶！」彷彿林春花天生就該叫「白蘭」似地。

雙方口頭約定，收做養女的白蘭，因未到青春期，先在娼館打雜，負責洗衣燒飯，其他的以後視情況而定。

但說好的事，卻中途生變。

在這次艋舺大水災中，歐肥仔出面組成民防保安隊，救災不遺餘力，雖然是迺人，仍深受庄頭鄉親讚歎，白蘭的繼父林志明，據說正是歐肥仔從水中撈救起來的，加上他願意付出的錢更多，人口販子一再遊說，白蘭的母親心思就鬆動了。

秀英嬌抹著淚分辯：「做人要感恩知報，是不是？若不是歐肥仔，阮尪和阮囡仔，早就沒命，我是為著生活，沒法度——」

「我也不為難妳，」三好嬌歎口氣說：「但是，妳要想清楚，查某囡仔花正清芳，一進歐肥仔的門，是龍潭虎穴，想反悔也無退路！」

三好嬌覺得可惜，但她向來不做「黑」的，旗下小姐都是領有政府小牌的公娼，賣肉行情是有公定價的，她算盤打得精，同情歸同情，成本還是得抓緊，既不壓榨小姐，就付不了超額「養女費」。

無條件放人後，街頭相遇，三好嬌還是善待她，時常「阮白蘭……阮白蘭……」地喊著，給她糖吃，也讓她幫點小忙，賺些額外的零用錢。

就這樣，白蘭在寶斗里開始完全不同的人生。

她一直沒有哭，就算陳秀玉找來，狠狠咬了她，她也沒哭。

直到最後，她從地上撿起來那本爛巴巴的圖畫本，翻開封面首頁，看到陳秀玉笑出小酒窩的照片、和那寫得又大又醜的三個大字「勿忘我」時，才忍不住哭出來。

◎關鍵泡泡和眼淚

之後，白蘭就很少哭了。

最近一次哭，竟是大目坤仔有關。

她不想告訴任何人。

大年除夕夜，大目坤仔，曾經，來・找・過・她。

她記得很清楚，約莫午夜十二點。

她和寶斗里的姐妹們的聚會剛結束不久，因為喝過一些酒，心情很暢快，抽了幾根菸，胸口卻又堵上一股莫名的鬱悶，整個人暈暈沉沉的。

姐妹淘都離開了，有的回家去，有的隨三好嬌姨和阿草姐到附近賭場去試試手氣。

她向來討厭賭博，自告奮勇留下來收拾殘局。

水槽裡，堆滿油膩的杯盤碗筷，骯髒的油垢浮在水面上，形成各種扭曲的圖案，她倒了許多洗碗精，把每個碗都搓得澀澀作響。

大目坤仔就是這時候出現的。

他在別處和朋友喝過一些酒，眼神微酣，一進來，滿臉笑意。

「欸——不用招呼我，妳洗碗、洗碗，我幫妳伴奏。」大目坤仔興緻高昂，一邊說著，從口袋掏出隨身攜帶的口琴，吹了起來。

口琴樂聲、水龍頭的流水聲、刷鍋搓碗的磨擦聲，時而，大目坤仔還騰出左手來，拿湯匙敲擊流理台、陶鍋、杯盤……等，各種聲音混揉成了輕快節奏，彷彿倫巴、恰恰，充滿歡悅趣味。

「神經！」白蘭笑罵！

大目坤仔人高馬大，倚在廚房邊，頭幾乎頂到門楣，他微側著臉，口琴在唇邊滑來滑去，音符就汨汨冒出來，輕快旋律歡騰一陣後，忽而，口琴聲調性轉換，淒楚悲切＜南都夜曲＞如流水般滑洩而出……

白蘭忽覺心頭微酸，隨著輕輕哼唱起來：

南都更深，歌聲滿街頂，路邊風搖，酒館繡中燈，姑娘溫酒，等君驚打冷，無疑君心，先冷變絕情，啊～～薄命薄命，為君仔哮不明……

是酒精作祟吧？大目坤仔的銳利眼神似乎變柔和了。

白蘭望著他，有點失神。

一曲既畢，大目坤仔收了口琴，走過去，主動幫忙一起洗碗。

「幹麼呀？」白蘭驚訝而笑。

大目坤仔竟把洗碗精倒在手上，撮拳從虎口吹出一個又一個大泡泡。

「妳也試試看，吹呀，好玩吧？」

大目坤仔又粗又大的手，拉著她白嫩的小手握成拳頭，在虎口抹上洗碗精，教她怎麼吹泡泡。

燈光下，無數多的大泡泡，一個個飄出來，在空氣中浮浮冉冉，透明的薄膜上，映現著迷離光影，像七彩霓虹旋轉著、飄盪著，彩虹的幻影，彎著優美的弧

度，隨著珠圓玉潤的大泡泡翻滾著，變幻著，向虛空消失——

●

是酒精作祟。

洗碗的事被忘在一旁。

他們盡情地玩，也不知道怎麼那般開懷。

窗外傳來一陣陣鞭炮聲，炸響新春歡悅的氣氛。

他們一直笑，一直吹泡泡，連開數瓶啤酒，不需要開瓶器，大目坤仔直接用牙齒一咬，就剝一聲，瓶蓋脫落，連杯子都免了，直接對著瓶嘴，你一口，我一口地喝了起來，春寒料峭，冰鎮過的啤酒透心涼，穿過食道，衝進胃裡，化成一股溫熱。

原始的、孩子氣的遊戲，拉近男人和女人的距離，他們放肆笑鬧，在笑鬧中啤酒被過度搖晃，米白色泡沫冒出瓶口，像浪濤般衝出來，大目坤仔連忙用嘴去接，白蘭也同樣——

事情就這樣發生了。

他們的唇碰到一起。柔軟的唇。冰冷的唇。纏綿的舌。火熱的身體。堅挺的乳房。勃起的陽具……酒意把原始慾望狂烈翻揚上來……

……就是玩樂，沒有別的。

那一刻。性，是玩樂，是遊戲，純粹的放縱，沒有複雜思維，肉體與肉體交歡廝磨，煽風點火，把靈和慾都燒得乾乾淨淨，連灰都化在銷魂蝕骨的極樂中，美得渾渾噩噩，卻又雪亮明白——

那原本可以是很美的一場際遇。

喝了混酒後，兩個人都暈淘淘了，回到混沌之初，回到原始。

沒有骯髒的意念，沒有高貴的情操，沒有世俗的牽絆，也沒有禮教的束縛。一切完美。

在絕對與極致中，只有男人與女人，只有，那檔子事——

那一刻，白蘭不是妓女，靈魂與肉體都乾乾淨淨，從來不曾受傷，不曾污濁，沒有沾染一粒灰塵。

那一刻，女人最私密的部位完全敞開，迎接男人的侵犯、蹂躪、佔有。

那一刻，她是一朵花。飽滿。興奮。緩緩綻放，散發出馥郁的香氣，因為快樂而歡舞、呻吟！

那一刻，大目坤仔只是個男人，純粹的男人！

●

然而，那一刻，愛情的意念突然如山洪爆發！

在高潮的瞬間，大目坤仔呻吟著，忘情大喊：「詩卉——」

●

一切。瞬間。崩潰。

熱度降到冰點。

女人萎縮了，綻開的花瓣如貝殼緊閉。

一道傷痕劃過去，白蘭的心裂開了，她推開大目坤仔，臉色慘白。

●

趕走大目坤仔後，很少哭的她，靜靜流淚。

●

發洩後，男人通常會累得睡著。

如果，當時，沒有被趕走，或許大目坤仔不會慘死，他會在激情過後的床上，安然舒眠，醒來後，再面對尷尬，或者其他。

但是，大目坤仔的死，雖然在她裂開的心，再狠狠刺上一刀，她卻很清楚，就算時光倒流，歷史重演，她還是會惡狠狠地趕走他。

強烈的屈辱與憤怒。

無法彌補的遺憾。

她寧可拿錢、被嫖，甚至被一千萬個男人強暴，就算被幹到死，也留有全屍。

但在大目坤仔胯下，毫不設防的她，被碎屍萬段。

沒有人知道這件事。

她說不出口。

不管對刑警或三好嬌，都沒辦法。

對早已疏離的童年摯友，更沒什麼好說的，她只能告訴陳秀玉：

把詩卉找來就對了！

2·4 童年碎片和剝皮寮

詩卉？真的要去找她嗎？陳秀玉卻很猶豫。

多年來，她忙於學業、就業，童年記憶早就不知遺失何方。反倒是國中後輟學的大目坤仔，和那些同樣早早離開學校的友伴們，交情未減。

最近，因為大目坤仔亡故，她與遺失的童年，才又接上了線。

孩提歲月的吉光片羽，偶爾會突然從深邃的意識底層浮騰上來，無數多記憶碎片，在她腦海中翻來覆去。

有些破碎的童年映象，讓她極為震撼。

陳秀玉不敢告訴任何人，或許——她早就知道小哥將會死於非命！

說或許，是因為當時她還小，約莫小三吧？十歲？

對，是十歲！

就是她和林春花鬧翻的那次。她被三好嬌嚇得大哭跑開，哭累了，竟就在三清宮外的路邊睡著。恍恍惚惚地，好似作了怪夢，卻又分不清楚那究竟是夢境？或是難以解釋的天啟？亦或根本是胡思亂想、憑空杜撰？

小小年紀的她，在哭泣的夢中，預見兄長的死亡。

尤其，那對蒼白的腳、藏污納垢的灰指甲，陳秀玉特別印象深刻——多年後，當事情真的發生，她身歷其中，就像看著歷史重演，逐漸恢復忘失的記憶——但還有不少片段，仍蒙在霧裡，看不清楚，想不起來。

那種感覺非常怪異。

雖然她的阿嬤是乩童，專門幫人收驚、消災解厄，但她卻很平凡，既不曾起乩，也無能和神靈溝通，傳達靈界訊息。她甚且私下懷疑阿嬤根本是裝神弄鬼。

但如果阿嬤真的有靈異體質，會隔代遺傳給她嗎？

累積太多煩憂、疑惑、恐懼，她的心像掛著重重的鉛錘，在不安中擺盪。

而白蘭三番兩次刻意提醒的事，更加深她的心頭重負。

俗話說，死者為大。與她最親的小哥是否未忘情蔡詩卉？真的期望她能來？聽說人死前，腦海會浮現至愛的影像——臨終時，他想的是她嗎？

若果如此，是否該幫他達成遺願？但難道蔡詩卉不知道小哥過世的事？為何一直未來奠祭？……太多問題，攪得她心煩意亂。

◎

好幾次，我發現陳秀玉神情沉重，沿著廣州街一直往前走，來到剝皮寮老街附近徘徊，而大目埤仔亡靈，也一路跟隨。

蔡詩卉的家，就在附近——自從一九四五年，蔡家大厝於戰火中全毀，蔡家就遷居於剝皮寮。

這是我第三次提到剝皮寮，你應該有印象吧？

很多人或許不曾聽過「剝皮寮」，即連新世代的艋舺囝仔，可能也對這個名稱感到陌生。即使近些年，艋舺剝皮寮所在的廣州街上，設立了台北市鄉土教育中心，並出版相關口述歷史訪談專輯，吸引不少注目，但是，在大目埤仔亡故那年，這些都還沒出現。所以，我覺得有義務在此略加說明：

● **地理** 位於台北市萬華區康定路、昆明街之間的廣州街北側，老松

位置 國小南側，包括現在的康定路173巷

● **面積** 約6966平方公尺

● **地目** 日治時期至戰後均劃為學校用地

（或許插入一張地理示意圖）

黨外運動如火如荼的那些年，台灣本土懷舊風刮得強強滾，陳秀玉曾經做過相關專題，採訪一些地方耆老，他們說，清代，這裡是艋舺至古亭庄必經要道，

街尾更是北台灣重要的軍事營盤地。

但究竟該叫剝皮寮？北皮寮？或是福皮寮？卻連老艋舺人也說不清楚。

反正地名由來，據說最初是在嘉慶四年，以福皮寮街之名，出現在艋舺契字中，道光十八年至清末，稱為福地寮街，日治時代則稱北皮寮，光復後又改為廣州街X號、或康定路173巷X號，但民國四十二年，蘇省行在《艋舺街名考源》中稱為「剝皮寮」後，經報章媒體廣泛使用，「剝皮寮」就漸漸變為普遍的通稱。

至於為何叫剝皮寮？則又眾說紛紜。

有人說古早以前，從閩粵或新店一帶運送來的杉木、柚木、樟木等，會集中到此區剝去樹皮，加工製成木料或傢俱，行銷全省。

也有人反駁，不是剝樹皮，而是剝獸皮——據說，剝皮寮曾是北台灣最重要的製革中心，也是皮件集散地。區內在日據時期還存在的消防池，在往昔正是洗獸皮的地方。

另外還有人說，「剝皮」是「北皮」的音轉結果——因為日文、閩南語發音轉來轉去，就成了發音近似的「剝皮」。

更有一種勁爆的傳聞，在民間吱吱喳喳，指稱這裡自古即是艋舺重要商集，街後有兩座經營「粉味」的酒樓，商販們做完交易後，口袋滿了，心也癢了，飄飄然踏入銷魂窟，來時，有錢是大爺，乳峰臀浪，軟玉懷香，任憑逍遙蝕骨，離開時，錢財散盡，整個人彷彿被剝光吸乾，赤條條、空盪盪——因此，這裡就被人們謔稱為「剝皮寮」。

●陳馮媽和流浪三兄妹

不過，對別人來說，無論是廣州街X號、康定路173巷X號，或是福地寮街、北皮寮、剝皮寮——可能都不重要，任由它隨政權更迭、行政區重劃或任何雞毛蒜皮原因，草率更名，通通無妨。

但對陳馮媽來說，「剝皮寮」卻是錐心刺骨之地，即使天荒地老、世界毀滅，她對這地方的成見，至死不變。

如果，陳秀玉去請問畢生不承認自己是艋舺人的阿嬤——新店渡頭陳氏馮媽女士，她必會斬釘截鐵、甚至破口大罵：

「哼！剝什麼皮？剝查甫人的皮啦！妳那個不肆鬼的阿公就是皮被剝得光光，死在剝皮寮啦！」

她的怨怒，其來有自。

很久很久以前，她在如花似玉的年齡，就嫁給陳秀玉的阿公陳述。

陳家在板橋雖稱不上望族，卻也家道殷實，僕役成群，但她這位少奶奶，即使從俗領買了童養媳後，又連生了兩個兒子，地位應已穩固，在大家庭裡，卻仍處處劣勢。

原因無他。陳述好賭又好色，終日花天酒地，耗盡家財，連公帳都虧空了，連帶地，公婆、妯娌也看她不順眼，甚至怪罪是因她婦德差，掙不住查甫人的心，

庭婿才會浪蕩。

有一回，陳述到艋舺做買賣，錢是賺到了，卻又嫖光賭輸。

「要按怎才好？」陳述一臉懊喪，他不僅傷財，也染了花柳病。

「去死啦！最好死在剝皮寮！」陳馮媽哭著跑進儲物間，抱了兩瓶巴拉松（農藥）出來，塞進陳述懷裡，並把他推出房外，反鎖房門。

雖然這一幕，大家庭中人人看在眼裡，卻無人出面緩頰，反倒冷嘲熱諷，看作笑話。

「好！我就來去死在剝皮寮！」

這是陳述留給陳馮媽的最後一句話。

幾個月過去了，陳述一去不返。

陳家人這才著慌，怪罪陳馮媽，鬧得雞犬不寧。

「惡毒破查某，竟然咒詛厝去死？！汝怎不家己去死？…」婆婆哭天搶地。

「唉！若有這口灶在，厝內永遠就不平靜！」兄弟妯娌埋怨不已。

「人死見屍，就算沒命，也要運返來埋！」公公也是寒著臉說。

那段日子，她都不知道是怎麼熬過來的。

之後，台灣爆發瘟疫，公婆相繼病死。

有一天，大伯將帳本摔在她臉上：「哼，阿述虧去的，超過應得的，不叫妳吐出來賠，已經真優待啊，還肖想分財產？」

她和兩個兒子、以及一個童養媳，就這樣被逐出家門。



那時，憤怒悲切的陳馮媽，帶著年少的三兄妹，走上連接板橋和艋舺的昭和橋（今光復橋），嬌弱的身軀，被夕陽向後拉出長長的影子。

橋下，河光粼粼，流金晃漾，夕照將雲霞染成橘色，陳馮媽沉黑的背影也被描出一道金色輪廓。

新店溪就從昭和橋下流過，在江子翠與大漢溪匯接後流入淡水河，那時，許多產自坪林的樟木會順新店溪而下，轉入淡水河運至大稻埕碼頭。

遠遠望去，淡水河畔，圓筒型的蜘蛛車，正忙碌滾動著，引河水入田灌溉。

「那邊應該是咱的地！」陳馮媽望著板橋方向，喃喃地說。

「阿母，我腹肚真餓！咱先來去吃晚頓啦！」陳寶山不肯前進，被兄長陳寶泉拖著走。

陳馮媽橫眉豎目，擰了一把鼻涕，抬起手，啪！啪！兩下！各給兒子一個耳光，順便踹了畏縮在旁的童養媳一腳，並從她揹著的布袋裡拿出一粒蕃薯，大罵：「死查某团仔鬼！吃了米！番薯不會切一切？分給大兄小弟哮咕，是缺腳欠手嗎？萬項要人吩咐！」

「走！咱來去找阿爸返來……」

那當下，陳馮媽突然決定不跳河了，抹乾淚痕，挺起腰桿，朝向艋舺剝皮寮前進。

如果他們下了昭和橋後，越過俗稱的珈蚵仔，沿著現在的西園路一直走到廣州街右轉，就會來到艋舺的剝皮寮。

不過，昔日，陳馮媽雖約略是走著這條路徑，卻選擇左轉，並在淡水河大溪口附近的竹仔寮就打住，沒有繼續前進。

究竟什麼原因，使她的尋夫之征，半途而廢？無人知道。

日後，被問起來，陳馮媽只淡淡地回答：「查甫人若會顧家，免某仔去找，若不顧家，找返來顛倒累敗傢伙！」再追問，她就擰起眉毛，反操起掃帚柄，怒斥：「吃飽太閒嗰？出去喊玲瓏！若要吃不討賺，另日，乞食，有你份啦！」

「知啦！知啦！」陳寶山躲過掃帚柄，趕緊揸起貨架，奪門而出。

家鄉既待不下去，在艋舺求存，營生也不易，陳馮媽除了在淡水河畔的早市裡擺攤賣些雜貨蔬果、偶爾為人收驚，賺點費用，也早早就把陳寶泉送去鄉親陳豬乳介紹的蒸籠店當學徒，而總被罵「吃了米」的童養媳邱阿足，得負責大部份家務，至於頭腦靈巧的陳寶山，自幼就會幫忙在早市攤位招呼客人，十五、六歲時，更已經懂得作生意。



每天一早，陳寶山就揸著裝滿各色雜貨用品的貨架，沿街喊鈴瓏，所需資本不多，靠的是腿下肯走，態度殷勤，和三寸不爛之舌。

從梳子、髮夾、針線、化妝品到簡單的家庭成藥，他幾乎什麼都賣一點。

遇到年輕女子，他會說：「姐仔真水喔，若抹香粉、點胭脂，更加水百倍，尤其這種新竹白粉，連總督夫人都愛用，保証妳皮膚幼綿綿，白泡泡，迷倒眾生——」那年輕女子笑起來：「你才幾歲？懂啥？！」

發現年長女人在看面霜香精，他更是滿嘴甜：「姐仔真內行，這罐是日本進口的，正港資生堂，用一點點，就香透全世界，厝邊頭尾都香得到！」末了，他又補一句：「再加一瓶味之素？煮的菜，大人囡仔攞愛吃！達家會嘴笑目笑，稱讚妳是好媳婦……」

「猴囡仔愛搬嘴花，我做恁老母做得過，叫啥姐仔？」年長女人睜眼罵著，捏捏他的臉頰，也笑了！

若女客年事已高，他就改口大力推薦：「少年姆啊，日時若會愛暈，吃參茸固本丸，補精神、恢復青春……尤其這罐惠乃玉，查某人專用，頂港有名聲，下港有出名……」

除此外，小小年紀的他，還受雇於城內日本人竹中先生開設的西藥舖——他說服了竹中先生供應藥品，讓他負責跑外務，到大街小巷的一般家庭「寄藥包」，藥包裡面裝了十幾味「家庭常備救急平安藥」，從專治流行性感冒的發汗解熱散、松井製藥的胃散、消炎粉、頭痛藥十分間、薄荷冰……到廣貫堂的癩治水，甚至濟生堂本舖的防蟲芳香粉……月結一次帳，依客戶實際使用數量收費，並收回不

用的舊藥，添補新藥品。

「若頭痛、嘴齒痛，日本製五分珠最好用！」有時，他會和客戶閒聊：「若有人臭頭爛耳，生疔長瘡，切菜刀傷，煮菜燙傷，這味二元膏抹落去，馬上見效！」種種額外的建議，會讓他的業績和外快增色不少。

語珠解釋

喊鈴罐：閩南語音譯，一種沿街叫賣雜貨的小生意

槿家：閩南語音譯，指婆婆

陳寶山不僅賺在地人的錢，也賺日本婆仔的錢。

「日本婆仔最風騷，愛享受！」這是陳寶山的結論。

常在台北城內到處溜轉的他，很快就發現，不少住在城內的日本婆仔，不像台灣查某一般每天上市場採買。

她們粧扮得美美的，坐在家裡養尊處優。

陳寶山腦筋動得快，不僅販售各種雜貨用品，還從早市挑選一些日本人喜愛的蔬果食材，擔到家門口來讓她們挑選，有些日本婆仔會當場銀貨兩訖，有些要求月結，只讀了公學校沒畢業就輟學的陳寶山，寫得一手好字，就把帳記在線裝和紙簿上。

只要能賺錢，陳寶山天不怕，地不怕，就怕遇到日本警察。

當年，日本警察很有權威，幾乎無所不管，民間還流傳著描述小販窘狀的童謠：

杏仁茶，見著警察叩叩爬，碗盆損破四五個，乎伊掠去警察衙，雙腳跪齊齊，大人啊，後擺不敢賣。

雖然，陳寶山不賣杏仁茶，卻也曾在艋舺走街販賣時，被有明町派出所的「大人」本田靖雄踹屁股，貨物散落滿地，損失不少，卻仍鞠躬哈腰，對警察大人網開一面，未將他逮進警局而千恩萬謝。

按說，家裡有個陳寶山這樣的兒子，生計應該日有改善。

可惜陳寶山能賺也愛花，尤其好賭，儘管陳馮媽時常擺出母親的威嚴，但陳寶山表面唯唯諾諾，卻前腳才進門，後腳就開溜。兒子大了，做母親的管教不住，也莫可奈何。

但無論如何，他們一家人，總算在艋舺落了戶。

不過終其一生，陳馮媽不肯踏進剝皮寮半步，有事經過也總是刻意繞開路，更對所有的賺吃查某都恨之入骨。



不過，如果陳秀玉採信陳馮媽的指控，或是支持相同論調的一派說法，寫出

的報導，可能會被退稿。

因為，這派論調，並不被官方資料認可，愛鄉的衛道人士更是嗤之以鼻、視為誣蔑。

反正嘛！古早傳說，轉過來翻過去，幾分真實？幾分假？

古人既死，也沒法跳出墳墓作証，傳來傳去的傳說，大半是憑老輩們不很可靠的印象，加上半猜半擲、拼拼湊湊而來的！哪些論調最貼近真相？有時在歷史文獻裡，是官方說了算，至於民間怎麼說？管它咧！

總之，在很多老艋舺人的記憶裡，遠早以前，這一帶多半是低矮的土墘厝，間雜著幾幢磚造樓房，清代著名的船頭行永興亭，也位於剝皮寮，據官方資料指出——就是現在的康定路163——171號。

而在清代稱為育嬰堂邊街的廣州街，原本只到龍山寺前就打住了，一直要到日據時期，龍山寺前的美人照鏡池填被平後，廣州街才拓寬、擴建，但剝皮寮也因而被截斷，並隱沒在廣州街的背後。在日據時代，以商業為主的剝皮寮，已有碾米店、茶室、道壇、裝訂廠、醫生館等各種舖面經營。

蔡詩卉的父親——艋舺名醫蔡仲豪開設的吉順醫生館，據說，曾是當年剝皮寮最顯眼、最美麗的一棟建築。。

然而，當陳秀玉來到記憶中的剝皮寮，場景卻和往昔印象已大不相同。

事實上，她迷路了。

2·5城市與娼妓

她總是迷路，無論在現實生活中，或是在夢境。

有時候，她想要去的地方，就在眼前，卻像隔著一道厚重的透明帷幕，怎麼也衝撞不過去，尤其在當旅遊版記者那陣子，她總是夢見和同伴們走散，急得滿頭大汗，卻找不到約定的地方，時間到了，同伴們是等不到就放棄了？亦或根本就忘記她的存在？大夥兒說說笑笑，搭車離開。

她，一再被遺留於異鄉，茫然失措。

而許多時候，夢境會和現實生活中的場景、讀過的書籍、採訪過的人物、事件，看過的影片、資料……全都混攪在一起。

此刻，眼前的景象，既熟悉又陌生，彷彿曾經走過，卻又無法辨識，原本寬潤的街道似乎變窄了，不再是柏油路面，而滿是泥濘和碎石子。

陳秀玉愈走愈慌張，記得自己明明是要到剝皮寮，不知為何走了許久，卻總到不了？

是遇到傳說中的鬼打牆嗎？為何老是在原處打轉？又彷彿身陷濃霧中，看不到前景，找不到出口，充滿挫折與恐懼。

莫非時空錯置？陳秀玉一陣恍惚，感覺自己宛若走入歲月發黃的老照片。

沿街道兩旁，不見現代樓房，卻儘是磚厝瓦屋，層層疊疊，間雜著低矮的土埭厝、竹子厝，野草雜生的空地上，擺著竹蘿，曬著一些蘿蔔乾、米粉，日照西曬，暑風燠然，遠方，河水間雜著腐土的潮濕氣息，陣陣傳來。

街頭一片忙亂，許多人扛著扁擔、推著食攤、提著藤籃……匆匆朝著夕照的方向移動，滾滾人潮，洪流湍急，她也被那股衝勁推搡著，往前滑進。

忽而，兩畔景象旋如影片快轉，迅速扭曲、變形、拉長……



悠悠忽忽地，陳秀玉發現自己不知何時竟隨人潮來到了淡水河畔。

大溪口碼頭人聲雜沓，船桅雲集，男男女女攜老扶幼地，迎候大船入港。

遠行歸來的遊子、他鄉來訪的旅客、外出返家的親友、返航的行船人、貿易物流的南北百貨……人們各有所等，各有期待，而人群中，出現一位容貌秀麗、氣質出眾的窈窕女子，不知是哪家的千金小姐，由婢女攙扶著，裙下微露出嬌俏的三寸金蓮，行路搖曳多姿。

陳秀玉遠遠望去，在眾多凡夫俗子、村姑鄉婦間，那女子的身影，相當顯眼，身旁的男男女女也都忍不住偷眼瞧她。

那女子泰然自若，彷彿早已習慣成為注目焦點，舉止優雅，揚首凝望河面。

大型戒克船緩緩靠岸，郊商們熱絡寒暄，吩咐屬下點交貨物，頭上繫著布巾的粗工們汗流浹背，忙得不可開交。

載貨的牛車絡繹不絕。有些小工蹲在岸邊，抽著水菸。

岸邊的大片空地上，群聚著販賣各種小吃、新鮮物色的攤子，「喊玲瓏」賣雜貨的小販也來湊熱鬧，攤子一擺，就甩起響板，吸引注意，一個人自問自答，有說有笑，一下子漫天喊價，一下子跌價千倍，裝腔作勢，自娛娛人。

而那邊，趁機挾帶私貨上岸的船夫，也忙著在尋找買家，識行識貨的商人看上眼了，就與船夫隱到角落去交易。

這一邊，卸下工作的船夫們嘻嘻鬧鬧地，成群結隊，踏上岸來。

連日來，飄浮於黑海白浪之間，雙腳初踩地面，整個人還暈漾漾地，腳步飄忽、晃著、搖擺著，彷彿足點尖、舞步浪浪。

岸邊，艋舺著名的風月場所，生意鼎沸，濃烈的脂粉香味，在淡水夕暉中漫漶擴散，夜色尚早，附近旗亭、酒肆卻已燈火輝煌，燒旺著男人們的慾望，絃歌盈耳，隨風飄揚，妓樓、娼寮傳出歡聲笑語，間間座無虛席。

赤足上岸的船伕們，得先洗淨腳，才穿上妓樓、娼寮外備妥的草拖鞋，隨小龜頭引領走進銷魂窟……

◎凹肚仔與寶斗里

這裡——莫非即是名噪全台的凹肚仔？

在歷史記載中，台灣的開發，從南部漸及北部時，閩南漳、泉州人，先是由八

里岔溯上淡水河，最初在新莊、繼而轉於艋舺開墾，並和原著民開始交易，漸漸形成市集，就是俗稱的蕃薯市（今萬華貴陽街一帶）。

——相關內容，隨便翻翻史料，就可以蒐羅編織成一大片文字海，所以就點到為止吧？不多贅述。

我比較感興趣的是——城市和娼妓這對連體嬰相互依存的關係。

你呢？

自古以來，人們聚集之處，原始需求也如影隨形，食慾、性慾沛然勃發，城市胃納日漸撐開，城市變大了，男人得流更多血、淌更多汗，飽足更大的食性色慾，而女人得餵飽男人，才讓世界有足夠的力量，繼續運轉。

就北台而言，艋舺是築城之始，就艋舺而言，蕃薯市是市集雛型之初，而離蕃薯市不遠的凹肚仔，正是滿足男人大慾的柔軟核心。

這裡，隨著艋舺的繁榮而發展，從清朝道光年間，妓樓、娼寮、酒肆便一家家開張，到了光緒年間，已遍及新店頭、粟倉口、草仔鞍、死貓巷、後街仔等處，全盛時期，凹肚仔娼妓芳名遠播，魅力甚且震及神州，尤其福州、泉州方面，許多富商貴人都慕名而來。

貪腥尋春的慾望，雖無二致，人，卻分三六九等，銀兩的多寡，權勢地位的等級，畫開涇渭分明的界線。

同樣是尋花問柳，嫖飲快活，一般船夫、庶民解開褲腰，直接掏錢買斷賺吃查某片刻春宵；至於富有的郊商、達官貴人，則偏愛放浪調情的風花雪月，奉上更多銀兩，取悅色藝俱全、且帶點神祕氣息的藝姐。

……可記得，三更半夜和你跳過了粉牆。

可記得，心驚膽顫和你進入了繡房。

可記得，紅羅帳內和你仔細了相量。

可記得，怨鴛枕上和你鸞交了鳳滾。

可記得，奴的胸膛和你懷抱了胸膛。

可記得，舌尖口內和你吐出了沉香。

可記得，雲雨風雲和你排下了戰場。……

婉轉柔媚的嗓音，伴隨著琵琶音聲纏綿，時如珠串玉落，時如流泉琮琤，聲聲扣人心弦，循聲而去，順著凹肚仔曲折蜿蜒的小巷弄轉了幾個彎，裡面竟別有洞天。

迷途的陳秀玉，發現自己來到一處幽靜雅緻的閣樓前。

門楣上用紅紙寫著「鴻禧」二字，門前，湘簾半捲，隱約可見室內景況。

黑沉木櫃上擺著些古玩，牆上掛著些名家字畫，檀香木椅上，斜倚著一位秀極美極的女人，她身穿黑亮緞面的鳳仙裝，服飾上刺繡著的金鳳凰，栩栩如生，彷彿悠然展翅，在暗夜中炫麗飛翔。

咦？是她嗎？方才在淡水河碼頭邊看到的美麗女子？陳秀玉暗自嘀咕。

那女子翹起蓮花指撩撥著琵琶琴弦，一句句香豔露骨的歌詞，就隨著音符抑揚頓挫，如行雲流水般，滑出她潤澤的紅唇，幽幽傾訴。

陳秀玉嚇了一跳，瞠目細瞧，那女子竟然滿嘴黑牙？

乍看之下，那口黑齒，與清秀佳顏極不相襯，但怪異中，卻又透露出某種奇特的頹廢美感，一種淒測哀怨，一種微妙的觸動。

咦？！竟是她？！

陳秀玉更驚了，靈光一閃，隱約認出來，那女子豈非晚清、日據初期號稱「艋舺第一名妓」的鳳春嬌？陳秀玉曾在關於台灣藝姐的史料中，看過鳳春嬌的照片與介紹，雖然照片老舊模糊，介紹粗淺，仍令她深深著迷。而那個古老年代，受原住民影響，時髦女子多喜食檳榔，且常以梨仔^{ㄌㄧˊ}來染黑牙齒，並以滿嘴黑牙和三寸金蓮為美。

關於鳳春嬌的身世與起伏跌宕的一生，眾說紛紜。

傳說，她的母親是艋舺最大郊商黃姓家族的千金小姐，卻與世仇之子相戀，珠胎暗結，偷偷產下女嬰，就丟棄在育嬰堂外。

在育嬰堂長大的鳳春嬌，原本和多數棄嬰一樣沒有名字，隨便被喚作^{ㄇㄣˊ}市，有時又被叫成^{ㄇㄣˊ}腰，直到被一位過氣藝姐收養，才取了花名叫鳳春嬌。

語珠解釋

^{ㄇㄣˊ}腰、^{ㄇㄣˊ}市：閩南語音譯，意指勉為其難、隨便養著；舊時台灣重男輕女，即使女性勞苦動作，仍普遍遭歧視，生了女孩，連名字都懶得另取，就隨口喚作^{ㄇㄣˊ}腰、^{ㄇㄣˊ}市。

透過半掩的簾子，陳秀玉看見廳堂裡，有幾位名長衫男子的身影，他們舉止瀟灑，言語風雅，其中一名男子，還起身吟頌了一首詩。

「我聽說，每次大船入港，妳就會到大溪口碼頭去，等人嗎？」男子吟詩後，飲了清秀佳人敬的酒，笑問。

「當然是等郎君，還用問？……」另一位較年長的男子笑意淫淫地插嘴。

「不行嗎？」那清秀佳人嬌嗔地踢著三寸金蓮。

「當然行，當然行，我們只是偶爾來插花的嘛！」年長男子輕薄地將三寸金蓮捏入掌中。

「想要插花，得有好瓶（評），先生說是嗎？」清秀佳人睨了一眼，似笑非笑，縮回三寸金蓮。

「若出高價，能得好瓶，倒也美事一樁。」吟詩男子也半醉了。

「好瓶無價之寶，有錢也買不到呢！」清秀佳人巧笑，唾了男子一臉瓜子殼。吟詩男子也不嫌髒，竟把瓜子殼拈進嘴裡嚼碎，嚥了下去。

夜愈深，頹廢的歡樂氣氛也愈濃厚，黑齒古典美女又開始彈唱，「小思春」、「十八摸」……豔詞靡樂愈夜愈纏綿……

笑鬧聲斷斷續續的，間或傳出幾句嬌嗔佯怒……但宴飲的熱鬧和鶯聲啼轉的

琴音歌樂，卻在高潮處突兀地戛然而止。

像突然斷氣一般。

四週陷入一片死寂。

陳秀玉莫敢出聲，摒住氣息，伸長脖子，想看得更清楚些，卻發現室內已無男人影跡，更怪異的是，原本彈唱悅眾的黑齒古典美女，懷裡已無琵琶，手上卻多了根藤條，高翹起嬌俏的三寸金蓮，斜倚著茶几，邊嗑瓜子，擰眉冷笑：「哼，若無認真學，恁祖嬤就給妳一頓粗飽！」

陳秀玉這才發現，廳堂另一邊，還坐著一位小女孩，從這角度望去，只能看見小女孩的側面，但從身量判斷，約莫十一、二歲吧？身軀嬌小的她，懷抱著琵琶，邊撩指彈唱，偶爾還騰出手來抹淚。

「莫哭，目睷腫得像紅桃，等下去漢文老師那裡，人會愛笑哦！來，練好了，這牛奶餅給妳吃。」一旁，請來教學的南管師傅，低聲勸慰，低垂著頭的小女孩，總算忍住啜泣，點點頭。

一曲既罷，南管師傅稱許，摸了摸小女孩的頭，對著坐鎮於太師椅上監督的女子欠身，笑說：「若要大調小曲任考不倒，得下一番苦功夫，急也沒用，逼太緊，效果顛倒差，我想，伊是沒問題啦！再學兩年，應該就可以報名參加檢番的考試……」

那翹足的女人總算笑了，又露出一口黑齒，舌尖輕輕一推，把瓜子殼吐在小鉢裡，順手把一袋雜物往門外丟。

陳秀玉險些被擊中，反射性地閃開，側頸想看清楚小女孩的臉容，移了一下位置，伸手正要偷偷掀開簾子時，臂膀卻不知被誰從背後用力拉住。

怒氣翻騰上來，陳秀玉皺眉，猛回頭——

「伊婆啊咧！敢坐在這裡睏喔？也不怕被誤會是站壁的！」白蘭口頭禪衝口而出。

偷空去夜市買羊肉羹解饞的她，正要回公娼館「貓仔間」，從廣州街那頭，穿過華西街，越過桂林路，行經由昔日芳明館原址改建的公園時，竟發現陳秀玉躺臥在公廁旁的休閒椅上打盹。

白蘭連忙走過去，試著搖醒陳秀玉，一個粗布袋子忽從秀玉懷裡掉落，她彎腰拾起來。

被搖晃的陳秀玉，大夢初醒，一臉怒氣，睜開眼，迷惑地望望四週，又看看白蘭，搞不清楚發生了什麼事？

「愛睏就返去厝內睏，這裡遊民很多，四界亂亂遯，危險啦！」

「我——，嗯，原是想去找——」

「找我哦？憨面書呆，先打個電話嘛！我早就不在歐肥仔那邊做，換到三好嬌的店，好幾年囉！妳對寶斗里的路不熟，會走錯啦！」

白蘭掏出一根菸，拿了打火機，想想，又把菸塞回皮包。

「妳就抽嘛，沒關係！」陳秀玉伸個懶腰。

白蘭搖頭，笑問：「找我有什麼事？要不要一起到貓仔間去？！」

「呃——，妳忙，改天再去找妳。」

「這樣啊？那就另外約一天，今天貓仔間特別忙，請假也不好，我餓到現在呢，欸欸欸！別忘記妳掉了的東西——」

白蘭把剛才撿起來粗布袋子，物歸原主。

「是我的嗎？」陳秀玉疑惑地接過來。

「怎麼不是？睏慫去啊？分明是妳掉的，睏去的時陣，還緊緊抱著吶。」

陳秀玉一臉困惑。旁邊，公共廁所裡傳出陣陣尿騷味。

她皺眉，站起身，與白蘭道別，分朝不同的方向，看見前方樹立著醒目的蛇店招牌，才真正回過神。

陳秀玉吁口氣！

記得明明是想到剝皮寮去找蔡詩卉，怎麼迷迷糊糊地走到了華西街？莫非睡眠症又發作了？陳秀玉心驚，提醒自己回家要記得吃藥。